

# 单一来源论证会专家签到表

项目名称：周家渡街道本部办公点租赁

论证时间：2026年3月4日 下午14:00

论证地点：上海市浦东新区唐陆路568弄金领之都B区16号楼会议室

序号	姓名	工作单位	联系电话	身份证号（专家证书编号，若有）	签到确认（签名）
1	黄勤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（当前全职）	13901626790	310110197009213225（101311）	黄勤
2	滕家平	上海宝地不动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13585692205	321026197410133772（17012）	滕家平
3	张乐伟	上海工程技术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（当前全职）	13916621583	31010219780905121X（170310）	张乐伟

#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汇总意见

论证时间：2026年3月4日

一、项目信息			
项目名称	周家渡街道本部办公点租赁	采购编号	1526-00019832
		预算金额	1138500.00元
采购人	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周家渡街道办事处		
拟定的唯一供应商	供应商名称：上海振南物业有限公司		
二、论证意见			
(一) 采购需求是否包含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、歧视待遇的论证意见： <p>本项目采购需求不包含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、歧视待遇。</p>			
(二) 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论证意见： <p>本项目为周家渡街道本部办公点租赁。依据上海市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（招标投标法）第十九条第二款：因工作需要，采购特定地点办公用房，是“单一来源”采购的通用情形之一。经对比调查，本项目符合上述规定，适用于“单一来源”采购，同意向“上海振南物业有限公司”采购。</p>			
(三) 其他补充意见： <p>无。</p>			
三、参加论证的专业人员签字： <p>董勤 张华伟 滕昌华</p>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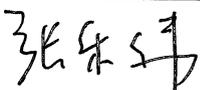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：滕家平	
	职称：高级经济师	
	工作单位：上海宝地不动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：周家渡街道本部办公点租赁	
	供应商名称：上海振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	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<p>本项目为周家渡街道本部办公点租赁，原为上海振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，现因原租赁期限即将届满，且原租赁价格已高于市场平均水平，经市场调研，拟向上海振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续租。该供应商为周家渡街道本部办公点长期服务单位，信誉良好，服务周到，能够满足本项目需求。</p> <p>经论证，本项目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条件，且上海振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唯一供应商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第一款之规定。因此，拟向上海振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续租。</p> <p>特此论证，本项目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条件，拟向上海振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进行采购。</p>	
专业人员签字		2026年3月4日

注：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。



##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：张乐伟	
	职称：高级工程师	
	工作单位：上海工程技术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(当前全职)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：周家渡街道本部办公点租赁	
	供应商名称：上海振南物业有限公司	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<p>本项目为上海振南物业有限公司提供的位于浦东新区洪山路172号的办公用房，该房屋地理位置较好，办公条件满足采购需求。</p> <p>根据《上海市政府采购实施办法》(沪府令65号)文第十九条“单一来源采购的适用情形”之“因工作需要，采购特定地点办公用房的”规定，本项目符合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。</p>	
专业人员签字		2026年3月4日

注：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。